

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DEVB(PL)075

問題編號

0461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82 屋宇署

分目： 000 運作開支

綱領： 樓宇及建築工程

管制人員： 屋宇署署長
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

署方建議開設 55 個職位，政府可否提供這些職位的職級、薪酬資料和職責詳情？
以及開設有關職位的原因為何？

提問人： 譚香文議員

答覆：

擬於 2008-09 年度開設的 55 個非首長級職位，詳情如下：

<u>工作範疇和職責</u>	<u>職位</u>	<u>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</u> <u>(元)</u>
(a) 把 43 個有長久職務需要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轉為公務員職位，以維持屋宇署現時在處理牌照申請、管理外判項目、為建築專業人士註冊，以及拆除違例建築工程各方面的服務水平。	13 名屋宇測量師	6,710,000
	9 名結構工程師	4,787,000
	13 名測量主任（屋宇）	2,392,000
	8 名技術主任（結構）	1,472,000
(b) 推行擬議的小型工程監管制度。	1 名高級屋宇測量師／高級結構工程師	975,000
	3 名屋宇測量師／結構工程師	1,596,000
	2 名測量主任（屋宇）／技術主任（結構）	368,000

<u>工作範疇和職責</u>	<u>職位</u>	<u>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 (元)</u>
(c) 成立文物建築小組，就遵從《建築物條例》的規定提供技術意見，以及審批有關改動和活化再利用文物歷史建築的建築圖則申請。	1 名高級屋宇測量師	975,000
	1 名高級結構工程師	975,000
(d) 加強對正在施工的新建築工程地盤的審查。	4 名屋宇測量師／結構工程師	2,128,000

簽署：_____

姓名：_____張孝威_____

職銜：_____屋宇署署長_____

日期：_____20.3.2008_____